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.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2.本次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。
- 3.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情况
- (1) 现场会议时间: 2020年4月14日(星期二)下午14:30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 2020年4月14日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4 日上午 9:30-11:30, 下午 13:00-15:00;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4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- 3.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- 4.召开方式: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。
- 5.主持人:董事长许刚先生。
- 6.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 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 - 7.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方式	股东人数	股份总数	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(%)
LII/114/J///	/3/C/31/ \ \/\	/4/ D4 / L1 / //	

现场参会	17	943,693,803	46.4411%
网络参会	76	104,158,314	5.1258%
合计	93	1,047,852,117	51.5670%

其中: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<u>81</u>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<u>169,031,831</u>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<u>8.3184%</u>。

8.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股东大会现场会议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- (一)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- (二) 本次股东大会形成决议如下:

1.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<u>1,047,851,517</u>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99.9999%</u>; 反对6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1%;

弃权<u>0</u>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0.0000%</u>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<u>169</u>,031,23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99</u>.9996%; 反对<u>600</u>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0</u>.0004%; 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2.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1,046,506,28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716%; 反对1,345,83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284%; 弃权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 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7,685,994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.2038%; 反对1,345,837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962%; 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3.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全文及摘要)

表决结果:

同意<u>1,047,851,517</u>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99.9999%</u>; 反对6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1%;

弃权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9,031,23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.9996%; 反对6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; 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4.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1,047,851,51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9%; 反对6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1%; 弃权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 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9,031,23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.9996%; 反对6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; 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5.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<u>1</u>,047,851,41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99</u>.9999%; 反对<u>700</u>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0</u>.0001%; 弃权<u>0</u>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0</u>.0000%。 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<u>169,031,131</u>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<u>99.9996%</u>; 反对<u>700</u>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0.0004%</u>; 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6.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<u>1</u>,047,851,51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99</u>.9999%; 反对<u>600</u>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0</u>.0001%; 弃权<u>0</u>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0.0000%</u>。 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<u>169</u>,031,23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<u>99</u>.9996%; 反对<u>600</u>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0</u>.0004%; 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7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参股公司东方锆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

公司股东许刚持有股份416,642,402股,谭瑞清持有股份248,265,996股,河南银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1,000,072股,汤阴县豫鑫木糖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28,688,613股,赵拥军持有股份31,745股均已回避表决。

同意293,222,5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8%; 反对7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2%; 弃权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 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<u>169,031,131</u>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<u>99.9996%</u>; 反对<u>700</u>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<u>0.0004%</u>; 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锦天城(深圳)律师事务所霍庭律师现场见证,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,该《法律意见书》的结论意见为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所作《股东大会决议》合法有效。

《上海市锦天城(深圳)律师事务所关于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:
- 2.上海市锦天城(深圳)律师事务所关于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四日